

2026年
江门市人才工作局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江门市人才工作局概况

- 一、主要职责
- 二、部门机构设置
- 三、部门预算构成

第二部分 2026年部门预算表

- 一、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二、收入总体情况表
- 三、本年支出总体情况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 七、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 八、财政拨款安排的行政经费及“三公”经费预算表
-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 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 十一、部门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 十二、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及其他支出预算表

第三部分 2026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江门市人才工作局概况

一、主要职责

（一）贯彻落实党中央关于人才工作的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按照省委、市委工作要求，在履行职责过程中坚持和加强党对人才工作的集中统一领导。

（二）负责全市人才工作牵头抓总、宏观指导、综合协调、督促检查和服务保障。

（三）研究拟订人才政策措施、人才工作发展规划并推动落实，统筹推进粤港澳大湾区人才合作，深化人才管理改革。

（四）统筹开展人才工作情况综合调查研究，提出加强人才工作和人才队伍建设的意见、建议，指导、协调、督查各职能部门落实相关人才工作。

（五）组织开展、协调实施国家、省、市重大人才工程和重点人才工作，统筹协调和指导全市高层人才服务管理工作。

（六）承担市委和上级有关部门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部门机构设置

本部门实有内设机构3个，分别是：综合科、人才一科和人才二科。

三、部门预算构成

本部门无下属单位，部门预算为江门市人才工作局本级预算。

第二部分 2026年部门预算表

表1

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江门市人才工作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一、预算拨款	4,137.7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022.26
二、财政专户拨款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三、事业收入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四、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五、其他收入	0.00	五、教育支出	0.00
六、上级补助收入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8.33
		九、卫生健康支出	18.87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0.00
		十二、农林水支出	0.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8.23
		二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二十三、其他支出	0.00
		二十四、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二十五、上缴上级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4,137.70	本年支出合计	4,137.70
上年结转结余	0.00	结转结余下年	0.00
收入总计	4,137.70	支出总计	4,137.70

注：财政拨款收支情况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支情况。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江门市人才工作局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拨款收入		其他资金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教育收费	其他专户收入拨款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			
合计	4,137.70	4,137.7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江门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215.51	215.51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江门市人才工作局	456.57	456.57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江门市教育局	100.00	1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江门市科学技术局	385.00	385.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五邑大学	290.00	29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江门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972.33	972.33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江门市职业技能鉴定指导中心	102.00	102.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江门市人才交流服务中心	1,385.05	1,385.0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江门市技师学院	231.23	231.23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无。

本年支出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江门市人才工作局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4,137.70	332.55	3,805.14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022.26	217.12	3,805.14	0.00	0.00	0.00
20132	组织事务	4,022.26	217.12	3,805.14	0.00	0.00	0.00
2013201	行政运行	217.12	217.12	0.00	0.00	0.00	0.00
2013299	其他组织事务支出	3,805.14	0.00	3,805.14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8.33	48.33	0.00	0.00	0.00	0.00
208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8.96	8.96	0.00	0.00	0.00	0.00
2080101	行政运行	8.96	8.96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9.36	39.36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5.70	25.7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2.85	12.85	0.00	0.00	0.00	0.00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0.82	0.82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8.87	18.87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8.87	18.87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7.49	7.49	0.00	0.00	0.00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1.38	11.38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8.23	48.23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8.23	48.23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2.90	22.90	0.00	0.00	0.00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25.34	25.34	0.00	0.00	0.00	0.00

注：无。

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江门市人才工作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	4,137.7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022.26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五、教育支出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8.33
		九、卫生健康支出	18.87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0.00
		十二、农林水支出	0.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8.23
		二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二十三、其他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4,137.70	本年支出合计	4,137.70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二十四、结转下年	0.00
收入总计	4,137.70	支出总计	4,137.70

注：表中功能分类科目，根据部门实际预算编制情况编制。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江门市人才工作局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4,137.70	332.55	3,805.14
[20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022.26	217.12	3,805.14
[20132]组织事务	4,022.26	217.12	3,805.14
[2013201]行政运行	217.12	217.12	0.00
[2013299]其他组织事务支出	3,805.14	0.00	3,805.14
[20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8.33	48.33	0.00
[20801]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8.96	8.96	0.00
[2080101]行政运行	8.96	8.96	0.00
[20805]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9.36	39.36	0.00
[2080505]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5.70	25.70	0.00
[2080506]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2.85	12.85	0.00
[2080599]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0.82	0.82	0.00
[210]卫生健康支出	18.87	18.87	0.00
[21011]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8.87	18.87	0.00
[2101101]行政单位医疗	7.49	7.49	0.00
[2101103]公务员医疗补助	11.38	11.38	0.00
[221]住房保障支出	48.23	48.23	0.00
[22102]住房改革支出	48.23	48.23	0.00
[2210201]住房公积金	22.90	22.90	0.00
[2210203]购房补贴	25.34	25.34	0.00

注：无。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江门市人才工作局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合计	332.55
[301]工资福利支出	293.96
[30101]基本工资	43.20
[30102]津贴补贴	97.01
[30103]奖金	61.99
[30108]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5.70
[30109]职业年金缴费	12.85
[30110]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7.49
[30111]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11.38
[30112]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36
[30113]住房公积金	22.90
[30199]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1.09
[302]商品和服务支出	38.60
[30201]办公费	5.40
[30204]手续费	0.10
[30205]水费	0.30
[30206]电费	2.10
[30207]邮电费	1.90
[30209]物业管理费	0.15
[30211]差旅费	1.00
[30213]维修（护）费	3.00
[30215]会议费	0.30
[30217]公务接待费	0.25
[30226]劳务费	1.30
[30227]委托业务费	3.00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30228]工会经费	3.70
[30239]其他交通费用	9.40
[30299]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6.70

注：无。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江门市人才工作局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合计	3,805.14
[301]工资福利支出	100.00
[30199]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00.00
[302]商品和服务支出	843.75
[30211]差旅费	61.02
[30213]维修（护）费	28.36
[30216]培训费	33.50
[30218]专用材料费	121.82
[30226]劳务费	55.75
[30227]委托业务费	98.10
[30299]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445.20
[303]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591.12
[30399]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591.12
[312]对企业补助	270.27
[31299]其他对企业补助	270.27

注：无。

财政拨款安排的行政经费及“三公”经费预算表

单位名称：江门市人才工作局

单位：万元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行政经费	94.32	94.32	0.00	0.00
“三公”经费	0.25	0.25	0.00	0.00
其中：（一）因公出国（境）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支出	0.00	0.00	0.00	0.00
1. 公务用车购置费	0.00	0.00	0.00	0.00
2.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00	0.00	0.00	0.00
（三）公务接待费支出	0.25	0.25	0.00	0.00

注：无。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江门市人才工作局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表本年无发生额。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江门市人才工作局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表本年无发生额。

部门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江门市人才工作局

单位：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合计	332.55	332.55	332.55	0.00	0.00	0.00	0.00
江门市人才工作局-小计	332.55	332.55	332.55	0.00	0.00	0.00	0.00
工资和福利支出	293.96	293.96	293.96	0.00	0.00	0.00	0.00
商品和服务支出	38.60	38.60	38.60	0.00	0.00	0.00	0.00

注：无。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及其他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江门市人才工作局

单位：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合计	3,805.14	3,805.14	3,805.14	0.00	0.00	0.00	0.00	围绕江门经济社会发展大局，聚焦人才强市战略，深化人才管理体制改革，兑现落实各类人才补贴，构建具有区域竞争力的人才政策体系。实施重点人才工程，推动人才引领创业创新。开展形式多样的人才交流对接活动，提升人才服务保障水平。加快急需紧缺人才引进培养，大力发展壮大各类人才队伍，构建科学合理的人才梯队，为我市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提供人才支撑和智力支持。
江门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小计	215.51	215.51	215.51	0.00	0.00	0.00	0.00	通过组织开展年度国家级及省级工信平台人才专项申报工作，资助扶持一批国家级、省级人才项目，鼓励和支持企业吸引集聚更多海外高层次人才，提高制造业企业人才集聚能力，为企业高质量发展提供人才支撑。通过对我市入选国家级人才计划的依托企业进行配套资助，鼓励和支持高端人才在依托企业发挥专业技术，推动企业高质量发展。
个人补贴项目	174.55	174.55	174.55	0.00	0.00	0.00	0.00	通过组织开展年度国家级及省级工信平台人才专项申报工作，资助扶持一批国家级、省级人才项目，鼓励和支持企业吸引集聚更多海外高层次人才，提高制造业企业人才集聚能力，为企业高质量发展提供人才支撑。
企事业单位补贴项目	40.96	40.96	40.96	0.00	0.00	0.00	0.00	通过对我市入选国家级人才计划的依托企业进行配套资助，鼓励和支持高端人才在依托企业发挥专业技术，推动企业高质量发展。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江门市人才工作局-小计	124.02	124.02	124.02	0.00	0.00	0.00	0.00	举办高层次人才国情研修班、市人才工作者综合能力提升班和辅导培训班，增强人才新时代爱国奉献精神，促使人才工作更加全面融入江门经济社会发展。慰问35名领导干部联系服务的高层次人才，按照0.10万元/人/年标准发放。开展“十五五”人才发展规划编制、人才宣传、调研考察走访等人才专项工作。
其他人才专项	3.50	3.50	3.50	0.00	0.00	0.00	0.00	根据《江门市领导干部联系服务高层次人才制度》（江人才〔2020〕1号）和《关于进一步加强领导干部联系服务高层次人才工作的通知》，预计慰问35名领导干部联系服务的高层次人才，按照0.10万元/人/年标准发放。
全市统筹干部教育培训经费	27.00	27.00	27.00	0.00	0.00	0.00	0.00	依据《江门推进粤港澳大湾区高水平人才高地建设加快打造新时代人才强市若干措施》（江人才〔2023〕2号）的政策，为贯彻落实《江门市领导干部联系服务高层次人才制度》要求，举办高层次人才国情研修班、市人才工作者综合能力提升班和辅导培训班，增强人才新时代爱国奉献精神，促使人才工作更加全面融入江门经济社会发展。
人才专项工作经费	93.52	93.52	93.52	0.00	0.00	0.00	0.00	开展人才宣传及印刷、人才评审、“十五五”人才发展规划编制，调研考察走访等活动，人才专项资金审计，档案整理。
江门市教育局-小计	100.00	100.00	100.00	0.00	0.00	0.00	0.00	完成市直基础教育系统特聘教育人才招聘考核和薪酬发放工作。提升市直属普通高中的办学质量，提升学校教育教学水平。
其他人才专项	100.00	100.00	100.00	0.00	0.00	0.00	0.00	完成市直基础教育系统特聘教育人才招聘考核和薪酬发放工作。提升市直属普通高中的办学质量，提升学校教育教学水平。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江门市科学技术局-小计	385.00	385.00	385.00	0.00	0.00	0.00	0.00	通过发挥“联络五邑”海（境）外服务工作站作用，达到推动我市加强与境外机构组织的交流合作、大力引进科技项目和人才团队的目标。支持高层次人才在江门长期发展，发挥领军带头人作用，为江门市科技创新做出贡献的目的。鼓励创新平台大力引进海外高层次人才，为江门的经济和社会发展提供人才支撑。
其他人才专项	20.00	20.00	20.00	0.00	0.00	0.00	0.00	通过发挥“联络五邑”海（境）外服务工作站作用，达到推动我市加强与境外机构组织的交流合作、大力引进科技项目和人才团队的目标。
个人补贴项目	235.00	235.00	235.00	0.00	0.00	0.00	0.00	通过向7名高层次人才发放个人补贴，达到支持他们在江门长期发展，发挥领军带头人作用，为江门市科技创新做出贡献的目的。
企事业单位补贴项目	130.00	130.00	130.00	0.00	0.00	0.00	0.00	通过向创新平台发放资助和奖励，鼓励创新平台大力引进海外高层次人才，为江门的经济和社会发展提供人才支撑。
五邑大学-小计	290.00	290.00	290.00	0.00	0.00	0.00	0.00	通过我市获得国家级、省级专项资金支持的项目进行配套资助，达到鼓励和吸引海（境）外高端人才在我市创新创业的目标。鼓励和支持高端人才在依托平台发挥专业技术，推动江门市高质量发展。
个人补贴项目	110.00	110.00	110.00	0.00	0.00	0.00	0.00	通过我市获得国家级、省级专项资金支持的项目进行配套资助，达到鼓励和吸引海（境）外高端人才在我市创新创业的目标。
企事业单位补贴项目	180.00	180.00	180.00	0.00	0.00	0.00	0.00	通过对我市入选国家级人才计划的依托平台进行配套资助，鼓励和支持高端人才在依托平台发挥专业技术，推动江门市高质量发展。
江门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小计	972.33	972.33	972.33	0.00	0.00	0.00	0.00	引进博士博士后人才200名、在站博士后20人。新增高层次人才不少于1450人。全市新增产业工程师2000名，新增参保的本科学历以上人才不少于20000人。充分发挥人力资源服务产业园集聚效应，为我市产业发展提供人才支撑，开展人才招聘、人才交流活动。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个人补贴项目	857.57	857.57	857.57	0.00	0.00	0.00	0.00	加快集聚人才，新增参保的本科学历以上人才不少于20000人。大力培育专业技术人才，全市新增产业工程师2000名，引进博士博士后人才200名、在站博士后20人。新增高层次人才不少于1450人。充实企业储备急需紧缺青年人才力量，加强我市产业人才队伍建设。
举荐人才项目	34.76	34.76	34.76	0.00	0.00	0.00	0.00	通过加强人才举荐渠道建设，加快集聚人才，新增参保的本科学历以上人才不少于20000人，与不少于3家高校或机构开展人才供给合作，鼓励社会力量举荐人才。
人才服务项目	40.00	40.00	40.00	0.00	0.00	0.00	0.00	开展“一网、一卡、一站”立体化人才服务建设及运营服务项目，强化人才服务效能，进一步提升我市人才集聚水平，新增高层次人才不少于1450人。
其他人才项目	40.00	40.00	40.00	0.00	0.00	0.00	0.00	大力培育专业技术人才，全市新增产业工程师2000名。充分发挥人力资源服务产业园集聚效应，为我市产业发展提供人才支撑，开展人才招聘、人才交流活动不少于10场，服务市内企业不少于800家、服务人才不少于1000人。
江门市职业技能鉴定指导中心-小计	102.00	102.00	102.00	0.00	0.00	0.00	0.00	广泛开展职业技能竞赛活动，深化市赛“敬业江门·匠造产业”职业技能竞赛品牌。围绕重点产业发展需求，常态化、高规格举办粤菜师傅、广东技工、南粤家政等各类市级职业技能竞赛。
技能人才项目	102.00	102.00	102.00	0.00	0.00	0.00	0.00	广泛开展职业技能竞赛活动，深化市赛“敬业江门·匠造产业”职业技能竞赛品牌。围绕重点产业发展需求，常态化、高规格举办粤菜师傅、广东技工、南粤家政等各类市级职业技能竞赛。
江门市人才交流服务中心-小计	1,385.05	1,385.05	1,385.05	0.00	0.00	0.00	0.00	引进博士博士后人才200名、在站博士后20人。新增高层次人才不少于1450人。全市新增产业工程师2000名。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个人补贴项目	1,380.05	1,380.05	1,380.05	0.00	0.00	0.00	0.00	加快集聚人才，新增参保的本科学历以上人才不少于20000人。大力培育专业技术人才，全市新增产业工程师2000名，引进博士博士后人才200名、在站博士后20人。新增高层次人才不少于1450人。加强我市产业人才队伍建设。
其他人才项目	5.00	5.00	5.00	0.00	0.00	0.00	0.00	大力培育专业技术人才，全市新增产业工程师2000名。充分发挥人力资源服务产业园集聚效应，为我市产业发展提供人才支撑，开展人才招聘、人才交流活动不少于10场，服务市内企业不少于800家、服务人才不少于1000人。
江门市技师学院-小计	231.23	231.23	231.23	0.00	0.00	0.00	0.00	购置各专业训练耗材与工量具，保障实训基地工作正常开展。提高教师综合素质，提升学院教学质量和培训能力，培养更多高素质技能人才。
其他人才专项	231.23	231.23	231.23	0.00	0.00	0.00	0.00	购置各专业训练耗材与工量具，保障实训基地工作正常开展。提高教师综合素质，提升学院教学质量和培训能力，培养更多高素质技能人才。

注：无。

第三部分 2026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部门预算收支增减变化情况

2026年本部门收入预算4,137.7万元，比上年减少701.33万元，下降14.5%，主要原因是市级人才专项资金预算减少；支出预算4,137.7万元，比上年减少701.33万元，下降14.5%，主要原因是一是博（硕）士党政储备干部人才工程因人员调动、离职、补贴期满等原因，相关预算减少。二是原政策文件（江人才发〔2019〕3号）已到期失效，部分项目申报的预算为兑现原政策文件已审批通过的补贴，新政策逐步落地兑现，相关预算减少。

二、“三公”经费安排情况

2026年本部门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0.25万元，比上年减少0.02万元，下降7.4%，主要原因是认真贯彻落实中央经济工作会议关于党政机关习惯“过紧日子”的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其中：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公务接待费0.25万元，比上年减少0.02万元，下降7.4%，主要原因是严控“三公”经费，落实“过紧日子”要求。

三、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行政经费（机关运行经费）指用于维持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的经费。具体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

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医疗费补助、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经济科目对应的预算资金。2026年，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安排94.32万元，比上年增加23.92万元，增长34%，主要原因是开展“十五五”人才发展规划编制和国家级重大人才项目评审等人才专项工作。

四、政府采购情况

2026年本部门政府采购安排28.85万元，其中：货物类采购预算2.9万元，工程类采购预算19万元，服务类采购预算6.95万元等。

五、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5年12月24日，本部门固定资产金额18.44万元，分布构成情况为：房屋0平方米，车辆0辆，单价在100万元以上的设备0台等。本年度拟购置固定资产2万元，主要是购置保密柜一批等。

六、委托业务费安排情况

2026年本部门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委托业务费101.1万元，比上年减少35.8万元，下降26.2%，主要原因是引进和培养人才工作经费预算减少。

七、重点项目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2026年，本部门重点项目绩效目标情况如下：

项目	预算数（单位：万元）	绩效目标
个人补贴项目	2757.17	1. 加快集聚人才，新增参保的本科学历以上人才不少于20000人。2. 大力培育专业技术人才，全市新增产业工程师2000名，推动我市博士博士后建站单位提质增量，引进博士博士后人才200名、在站博士后20人。新增高层次人才不少于1450人。3. 强化技能人才培养，新增技能等级获证人数10000人次，有效提高我市技能人员的职业技能水平。4. 大力实施百名博（硕）士引育工程和百名博士引进工程。进一步优化党政干部队伍结构，培养储备一批复合型高素质党政人才。
企事业单位补贴项目	350.96	加强博士博士后人才载体建设，推动我市博士博士后建站单位提质增量，引进博士博士后人才200名、在站博士后20人。资助扶持一批省级人才项目，支持人才在五邑大学等单位开展科学技术攻关和教学等工作，为江门高质量发展贡献力量。
其他人才专项	45	大力培育专业技术人才，全市新增产业工程师2000名。充分发挥人力资源服务产业园集聚效应，为我市产业发展提供人才支撑，开展人才招聘、人才交流活动不少于10场，服务市内企业不少于800家、服务人才不少于1000人。
全市统筹干部教育培训经费	27.00	依据《江门推进粤港澳大湾区高水平人才高地建设加快打造新时代人才强市若干措施》（江人才〔2023〕2号）的政策，为贯彻落实《江门市领导干部联系服务高层次人才制度》要求，举办高层次人才国情研修班、市人才工作者综合能力提升班和辅导培训班，增强人才新时代爱国奉献精神，促使人才工作更加全面融入江门经济社会发展。
人才专项工作经费	93.52	开展人才宣传及印刷、人才评审、“十五五”人才发展规划编制，调研考察走访等活动，人才专项资金审计，档案整理。
举荐人才项目	34.76	通过加强人才举荐渠道建设，加快集聚人才，新增参保的本科学历以上人才不少于20000人，与不少于3家高校或机构开展人才供给合作，鼓励社会力量举荐人才。
人才服务项目	40.00	开展“一网、一卡、一站”立体化人才服务建设及运营服务项目，强化人才服务效能，进一步提升我市人才集聚水平，新增高层次人才不少于1450人。

项目	预算数（单位：万元）	绩效目标
其他人才项目	354.73	1.通过发挥“联络五邑”海（境）外服务工作站作用，达到推动我市加强与境外机构组织的交流合作、大力引进科技项目和人才团队的目标；2.为深入贯彻市委十四届三次全会精神，推进教育“人才倍增”工程及基础教育高质量发展，通过非入编方式引进1名特聘教育人才；3.全面提升市技师学院教学质量和培训能力，推动江门地区产业结构优化升级,提高产业竞争力,加强高技能人才队伍建设，促进江门经济社会实现更高质量发展。
技能人才项目	102.00	加强高技能人才队伍建设，大力建设技能人才培养载体，优化市赛、省赛、国赛、世赛的递进式技能人才培养、选拔及激励机，建强我市技能人才队伍，新增技能等级获证人数超10000人次，为我市烹饪行业提高职业技能水平，新增粤菜师傅获证超1000人次。

注：无。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预算单位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收入。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非本级财政拨款、存款利息收入、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等。

五、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六、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七、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八、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九、行政经费（机关运行经费）：指用于维持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的经费。具体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

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医疗费补助、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经济科目对应的预算资金。

十、“三公”经费：“三公”经费指部门（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反映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